

#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 一、董事会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下列高风险领域：资金活动风险、原料采购风险、存货管理风险、销售与收款管理风险、资产管理风险、质量管理风险、会计信息风险等。

纳入评价范围的经营实体包括：

公司光学事业部、LED 事业部、江西水晶光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晶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台佳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经营实体。主要按照光学产业、LED 产业、微显示产业三大产业纳入评价范围。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 （一） 发展战略

实现公司战略突破一直是近年来公司坚定不移的战略方向，公司前几年紧跟行业的快速发展步伐，在持续的战略变革中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成功发展道路，但 2013 年由于数码相机行业的下滑以及产品结构的调整，公司首度出现业绩下滑，通过战略的布局，紧紧围绕智能手机国内外市场结构调整和市场份额的提升，LED 产能和市场的扩容及“同心多元化”并购重组的实施，为丰富公司产品链，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拟以现金及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目前该方案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批通过。并充分利用杭州中心城市的信息、人才和研发优势，设立杭州办事处，加快研发、产业整合等战略布局工作的开展。公司今后将坚定不移地利用通过资本市场的投资平台，进行行业资源整合，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拓展产业链，从而构建多板块业务结构，推进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 （二） 人力资源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包括招聘、培训、员工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在内的制度体系，公司建立的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有效地实施了业绩与薪酬挂钩的考核机制。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为了创造一个公平合理、竞争有序的平台，建立企业人才的长效运作机制，在 2013 年，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引进了多位中高级管理人才，充实了总部及分、子公司的管理力量，为公司战略转型的实现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公司重视对员工的切身利益，通过积极争取控股股东星星集团的保障房及廉租房，解决员工的住房问题，2013年，公司已通过预付的形式支付了1210万土地款并对外进行了公告。

### （三）社会责任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重视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积极履行对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政府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

1、 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自上市以来，公司牢固树立遵章守法、规范运作的理念，不断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在公司经济效益不断增长的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完善自身信息披露的水平，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在保证自身健康发展的前提下，坚持以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回报股东。公司2013年度实施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0,046,700.00元，占2012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3.83%，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广大股东充分分享了公司的经营成果。

2、 依法纳税，支持就业，为社会作出一定的贡献。作为当地知名企业，公司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依法纳税，2013年公司共实现利税1.78亿元，成为椒江区制造企业的纳税大户之一。同时公司积极为应届毕业的大学生、退伍军人、农民工提供就业机会和广阔的发展平台。

3、 公司通过自身技术改造工作，通过循环使用等措施降低生产用水、用电，完成了公司对椒江区政府的节能降耗承诺。

4、 公司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公司环保设施均有效运转，所有生产线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国家的相关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公司科学强化环保管理，通过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引入科学、完整的环境管理方法，完善细化管理内容，强化环境意识、提高自我约束力，有效的提升了公司环境管理水平。公司现有投资项目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可研充分考虑环保设计和环保投入，严格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现有生产企业废气治理、噪声控制、废水处理等主要环保设施建设齐全、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5、建立感恩文化。公司每年的8月2日，被定为“感恩日”，成立了“感恩基金”，通过自发筹集的资金，用于公司内部困难员工补助和社会公益活动的支助。完善感恩制度，切实关心困难职工生活，密切了企业与员工、员工与员工的深厚情谊。

#### （四）资金活动

公司通过制定《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对资金运用的会计系统控制，严格规范资金的收支条件、程序和审批权限；公司财务中心对各部门进行公司预算控制，制定了月度资金使用计划并经过相关权限审批，所申请资金支出或报销事项均需通过预算额度审核。公司投资项目严格按照年度董事会审批后按计划执行，对于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论证等评价、决策程序也较为完善。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总体而言，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此外，公司对资本市场予以了密切关注，在条件成熟时会通过资本市场融资的手段解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需求。

#### （五）采购业务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采购控制程序对采购业务进行管控，同时针对各岗位明确了的工作职责和权限，并在生产经营环节实行标准化管理，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在能够满足生产需要、保证生产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多种途径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提升公司产品在价格上的竞争力。

#### （六）资产管理

① 固定资产管理。公司建立了《项目设备购置计划审批规定》、《工程招投标管理制度》、《建设工程管理制度》等制度，报告期内对《设备管理制度》制度进行了完善，对设备的购置计划、购置申请、付款和基本建设项目的管理等方面都做了界定。公司建立了设备台账对现有的设备情况进行综合管理。固定资产的内部管理控制基本有效。

2013年，公司通过招拍挂获得的新厂区土地正式开始动工生产，为公司未来发展的空间拓展取得了有效的支撑。

②存货管理。公司已建立了仓库管理规定，对公司生产用的原辅材料、包括材料、在产品以及产成品管理的各流程进行了规定。本年度公司加强了对呆滞物资的管理和控制，进一步有效的加强了资源的合理利用，降低了存货保有成本，减少了损失。

综合而言，公司在资产管理方面的控制是有效的。

### **（七）销售业务**

公司建立了《产品销售报价管理办法》、《产品合同评审管理办法》、《进出口业务管理规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对产品的报价、销售合同管理、应收账款管理以及出口报关流程等方面均做了明确的规范，从制度上规范了公司的对外销售行为，规定了公司财务人员对应收账款要定期进行核对，并及时由销售人员催收销售货款，加速资金的回笼，减少坏账损失的发生。同时，公司加强了对存有坏账风险的销售货款的回收管理工作，通过包括法律手段在内的多种形式保证公司货款的顺利回笼。

公司营销中心每周对各市场的营销进展情况以及销售变化情况进行了解、分析，涵盖了市场信息的收集、客户开发、订单、价格、发货、品质、收款等相关事项，提高了销售工作的效率。

2013 年度，公司加强了对国内客户的开拓，尤其是注重对国产智能手机供应链市场的开拓，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已成为国内主流智能手机品牌的配套供应商。

### **（八）研究与开发**

2013 年，公司在杭州设立新的研发中心后，加强了对研发中心的管理。研发中心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确立了多项重点研发项目，其中自动化、微显示等相关产品的研发项目进展良好。同时，研发中心还加强了对研发课题的情报收集工作，为公司在相关产业的战略决策提供了坚实的依据。

### **（九）基建工程项目**

公司建立了招投标管理制度、基本建设管理、项目管理制度，对基建工程项目立项与审批、工程设计与预算、项目实施、竣工决算、验收与付款程序等作了规定，确保了可行性研究与决策、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同时，公司成立了基建办公室，负责公司新厂区、江西子公司基建工程建设的投资立项、勘查设计概算、招标投标、工程建设以及竣工决管理等具体工作，总体而言，工程项目的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

## （十）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权限范围、对外担保的管理、被担保方的资格以及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方面均做了明确的规定，为公司对外担保业务提供了指导。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业务。

## （十一）财务报告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财务中心，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对不相容职务进行了明确并实施分离。

为了规范财务报告，保证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合法，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明确了财务报告的编制与报送、重大财务事项的判断和处理、财务分析等流程。公司健全了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披露的审批等。

报告期内，公司对财务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作了进一步梳理，加强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在日常工作上，从会计记录的源头做起，建立起日常信息定期核对制度，以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防范出于主观故意的编造虚假交易，虚构收入、费用的风险，以及由于会计人员业务能力不足导致的会计记录与实际业务发生的金额、内容不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方案、确定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清查资产核实债务、结账、编制个别财务报告、编制合并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的审核、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的审计、财务报告的对外提供等阶段，均能按照公司现行的制度平稳有序的进行，确保了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

## （十二）合同管理

公司配备了法务专职人员，对全公司全方位的合同情况进行综合管理，并对公司合同管理流程进行了梳理和规范，进一步完善了法务管理体系，通过 OA 系统实现全流程电子化管理；公司建立了合同管理办法、合同评审规则、合同从业人员管理办法等规则制度；公司注重了对公司公章用印的管理，对公司实施统一管理公章的使用；公司法务人员积极处理相关法律诉讼实务，有效的保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综上，公司在合同管理方面的控制基本有效。

## （十三）内、外部信息传递

为了规范公司的信息内部报告工作，加强公司内部信息管理，建立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沟通渠道，保证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披露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内部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制度，利用一些信息传递工具，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公司重视加强与利益相关者的沟通和对话，了解利益相关者对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意见、关注点和建议，通过透明的交流机制，适时将利益相关者的建议和要求纳入到公司政策、战略、计划的制定和实践中去，从而与利益相关者建立健康友好、互利互信和合作共赢的关系。

#### （十四） 信息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信息化建设的步伐。在原有 OA 信息系统、金蝶 K3 财务系统等的基础上对公司现有流程进行梳理，根据公司产品及业务的特点应用新的 ERP 软件对公司的流程进行规范，目前公司 ERP 项目有序推进。利用计算机信息技术促进信息的集成与共享，及时传递各职能部门、事业部和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信息，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信息与沟通中的作用。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行：

具体程序如下：

- 1、 审计委员会确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工作方案，并确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范围。内控流程分工以及工作时间表。
- 2、 审计部编制工作方案和各流程的调查问卷并经审计委员会批准。
- 3、 审计部根据调查问卷对各部门业务经办人员进行访谈并填写调查问卷表格并形成测试底稿。
- 4、 审计部就内控调查问卷底稿和各部门负责人进行沟通确认并按照确认情况修改测试底稿。

5、 根据评价测试后的结果,同时结合审计部门专项审计项目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其持续改进情况,编制公司的《内控缺陷认定及整改建议汇总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及其成因、影响程度进行综合分析,提出整改建议。

6、 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缺陷是否得到有效整改保持持续监督,监督可以使用访谈、查阅或抽查的方式进行,并形成监督记录,以作为编制《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支持。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题、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 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

##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整改措施

报告期间,公司虽然未发现需要整改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合理,运行有效。但公司依然存在部分一般缺陷需要改进,具体情况及整改措施如下:

### 1、 加强公司集团化管控体系的建立

公司在 2013 年度确定了集团化管控模式后,由于新管控模式的磨合期及公司信息系统不健全等原因,导致对各分、子公司的远程管控存在一定的不足,公司的基层生产管控出现了一定的疏漏。

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加快克服新管控模式磨合期带来的管理难题,同时拟通过财务、审计、运营、人力资源等制度的完善与日常的管控,多种方式加强对各分、子公司进行管理。公司也将通过多种途径提升基层管理人员的自身能力,加强基层管理的力度,从而更加有效的保证集团化管控的运行。

### 2、 完善绩效考核机制



不同发展阶段下公司需要引入不同类型的绩效管理体系，公司原有的绩效考核模式明显已不符合企业发展的需要。尤其是对技术和营销系统的考核体系的完善更是迫切的一项工作。

#### **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结合企业自身特色、岗位的不同来设计，运用合理的绩效管理体系，从企业经营目标出发进行评价，人事管理系统运用一套系统的制度性规范、程序和方法进行评价，并使评价和评价之后的人事待遇管理有助于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特别是技术和营销等关键人员建立新的考核机制，进一步完善奖惩制度，提升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 **3、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2013年，公司所处的数码电子行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国内智能手机市场在行业内的话语权逐步增加，公司顺应行业的变化加快了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但国内市场的付款期限较长，此外公司逐步扩大的LED业务所带来的应收账款余款也逐渐加大，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逐步上升。除应收账款账期外，公司LED业务及光学板块业务收到的承兑汇票比重逐步加大。以上各种因素导致公司结余的应收款项余额逐渐扩大，存在一定的回款风险。

#### **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保证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的落实，通过营销中心、财务中心、法务人员的协作，更有效的管理公司的应收款项，建立应收账款考核机制，保证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减少应收账款风险，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

### **4、 ERP项目进展需要持续改进推动**

ERP项目是公司2013年推动管理模式改进的重要组成部分，从实际推行效果看，由于前期调研时未充分考虑公司所在行业特点以及公司的管理现状，导致初期设计的ERP系统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兼容，需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所处的业务特点进行进一步改动设计使之能够符合公司的实际运用状况。

#### **采取的措施：**

结合公司及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对ERP系统进行改造，2014年完成生产模块的ERP上线，下半年完成财务模块的ERP上线，拟在2014年度完成新ERP系统的上线工作。

## 5、加强内部审计力量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集团化管控模式的建立，以及上市公司对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内部审计力量明显不足。

### 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加强内部审计力量，引入专职审计人员，通过专业的培训学习，进一步提高内部审计人员素质，充分发挥内审部门的监督管理职能，使其能对公司董事会、决策层提出更加有用的意见和建议。

## 七、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进一步增强和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改善了公司治理环境，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逐步修订及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全面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贯彻实施及有效监督。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 关于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4）3689 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晶光电公司）管理层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计报告仅供水晶光电公司披露 2013 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审计报告作为水晶光电公司 2013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三、管理层的责任

水晶光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计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六、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水晶光电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审计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沃巍勇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志维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原由星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化工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大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嘉银投资有限公司和林敏等 14 位自然人发起设立，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在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00003394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375,350,250.00 元，股份总数 375,350,25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39,541,5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53%；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35,808,7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9.47%。公司股票已于 2008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光学光电子行业。经营范围：光电子元器件、光学元器件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电子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光电子元器件。

### 二、公司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 （一）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2. 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3.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 （二）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权力。
3.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

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 三、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如下：

#### （一）公司的内部控制要素

##### 1. 控制环境

###### （1）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员工行为规范》等一系列的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地落实。

###### （2）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用途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能力的要求。全公司目前共有 1,852 名员工，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 338 人，大专生 313 人，中专高中及以下 1,201 人。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 （3）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 （4）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本公司秉承“随需而至，随需而变，随需而动”的经营方针，诚实守信、合法

经营。

#### (5) 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的控股股东“五独立”。公司已指定专门的人员具体负责内部的稽核，保证相关会计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

#### (6)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采用向个人或小组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 2. 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制定了“成为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高科技光电企业”的长远整体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企业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以识别和应对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 4.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消耗定额、付款、工资管理、委托加工材料、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 （二）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一并说明如下：

1.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规定下属企业严禁进行期货交易、严禁擅自向外单位出借多余资金、严禁向职工集资、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但总体上（有时）对款项收付稽核及审查的力量还较薄弱。

2. 公司已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特别对委托加工物资加强了管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5.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及全面的预算体系，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但在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并将比较结果作用于实际工作方面还欠深入和及时。

6.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较强，公司和下属企业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货款结算业务。

7.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分级使用”的办法。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

管理较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

8.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相应对外投资的权限集中于公司本部（采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各分公司一律不得擅自对外投资。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9.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度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 10. 内部检查监督制度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设定了审计权限、审计工作程序、内部审计内容、奖励和惩罚等规范，由专人负责实施内部经济监督，依法检查会计账目及相关资产及企业经营状况，监督财务收支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的活动，以加强内部管理和监督，遵守国家财经法规，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促进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并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主要包括：董事会检查、审计委员会检查、内部审计部门检查。从实际情况看，公司内部审计在人员配备方面有待加强。

### 四、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问题，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一）进一步深化成本费用管理，重视成本费用指标的分解、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控制成本费用差异、考核成本费用指标的完成情况，进一步完善奖惩制度，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二）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力度，加强内部审计人员的配备，提高内部审计人员素质，充分发挥内审部门的监督管理职能。

（三）建立健全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设立专门的风险评估部门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

遇到的经营风险、环境风险和财务风险。

（四）加大力度开展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准则，及时更新知识，不断提高员工相应的工作胜任能力。

综上，公司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规定，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